

关于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
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5]40321 号

目 录

鉴证报告	1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3



关于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5]40321 号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鑫科技”或“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进行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乐鑫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乐鑫科技管理层编制的《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的编制要求，与实际情况相符。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规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乐鑫科技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附件：《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关于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5]40321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
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鑫科技”或“公司”）编制的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854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440,288股，发行价格为170.2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77,876,643.5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057,353.6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65,819,289.88元。上述资金于2025年9月26日到位，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5]38944号的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将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Wi-Fi 7 路由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9,852.47	39,852.47	39,852.47
2	Wi-Fi 7 智能终端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4,985.75	24,985.75	24,985.75
3	基于RISC-V自研IP的AI端侧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3,176.45	43,176.45	43,176.45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4	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3,773.00	59,773.00	59,773.00
5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8,794.26
合计		181,787.67	177,787.67	176,581.93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置换安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先行投入。截至 2025 年 10 月 16 日，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42,841.6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上海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9,773.00	42,841.64	42,841.64
合计		59,773.00	42,841.64	42,841.64

四、自筹资金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合计人民币 1,205.74 万元。截至 2025 年 10 月 16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159.72 万元（不含税），本次拟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 159.72 万元（不含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发行费用总额	自筹资金支付	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保荐及承销费用	1,066.73	50.00	50.00
2	律师费用	51.89	42.45	42.45
3	审计验资费用	37.74	18.87	18.87
4	其他费用	49.38	48.40	48.40
合计		1,205.74	159.72	159.72

上述置换事项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前述事项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五、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事宜。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乐鑫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5-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3910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重组等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会计、税务、咨询、会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中心的银行、PUE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7月3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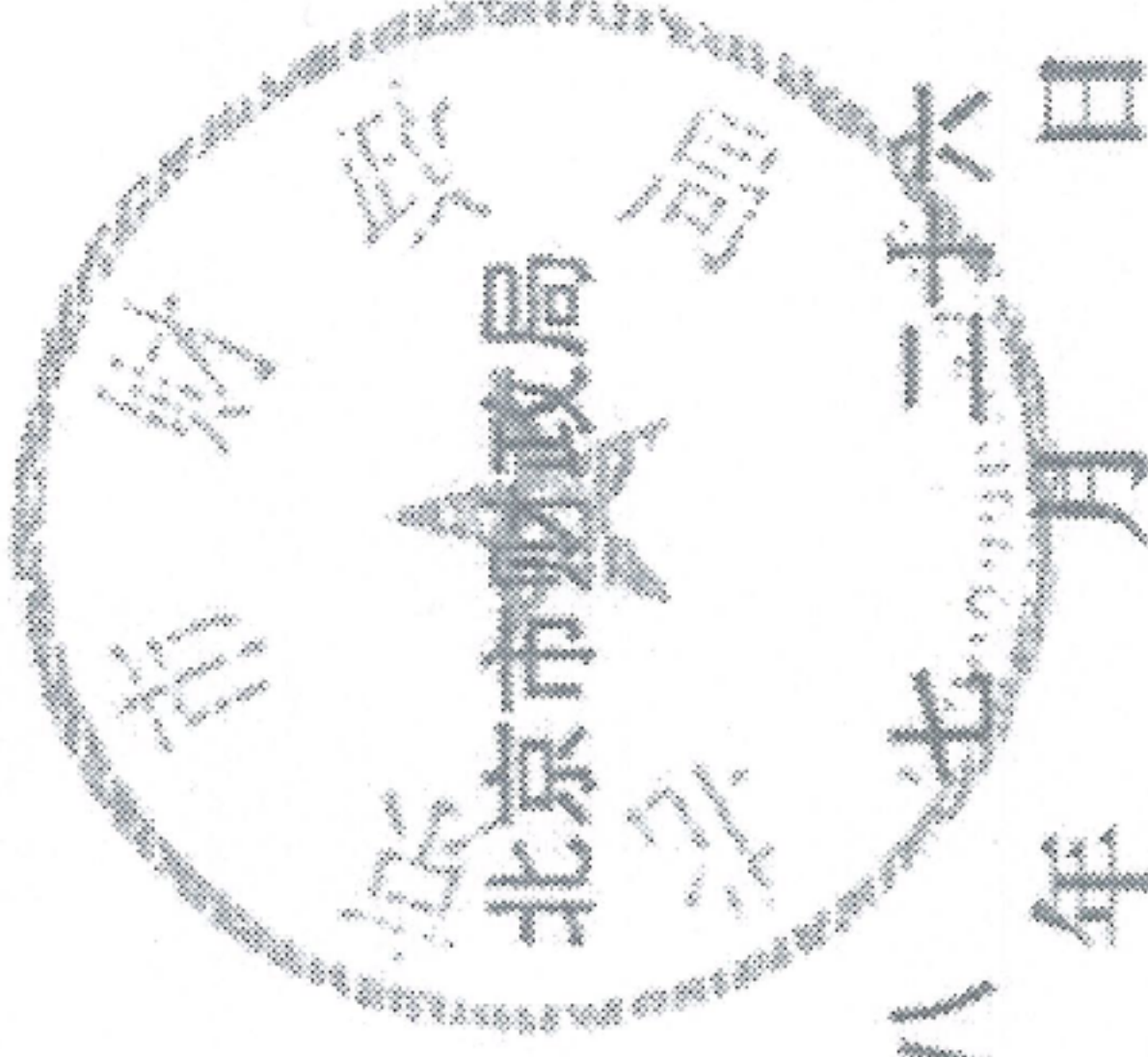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证书序号：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马昱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11-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220119771127125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马昱(110101504923)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马昱(110101504923)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马昱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4923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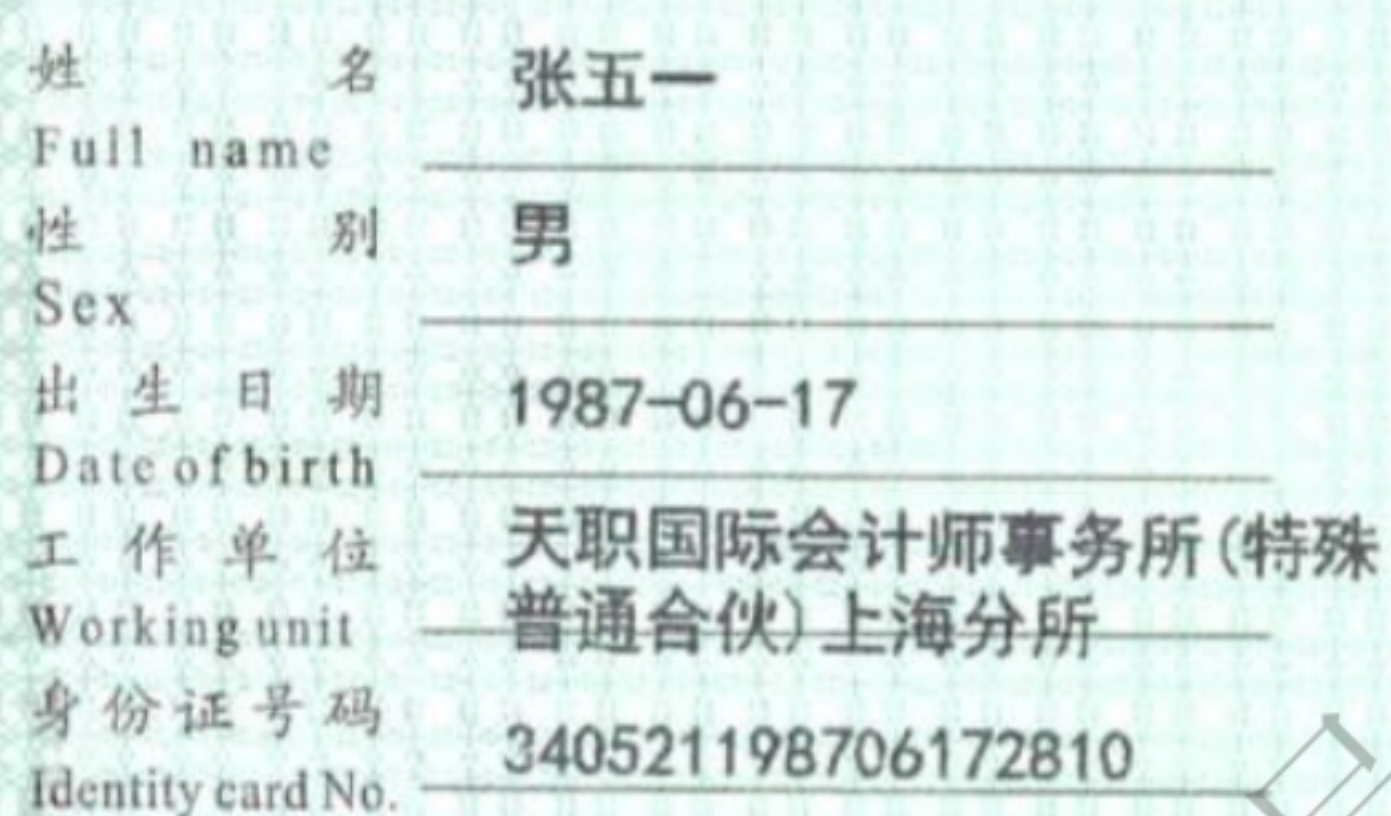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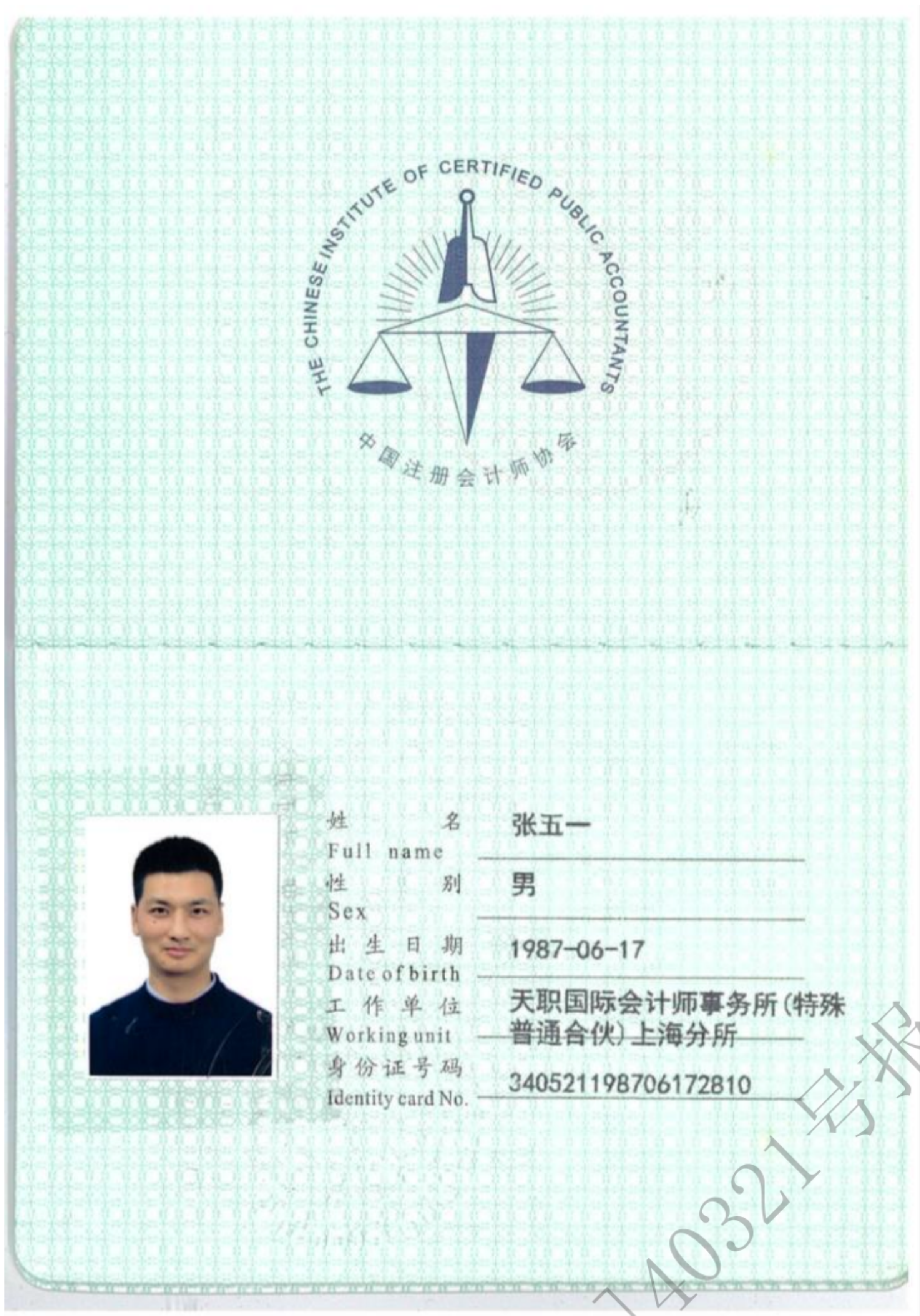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3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6年 4月 30日

该资质仅用于天职业字[2025]40321号报告相关
与原件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不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不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 /y/ 月 /m/ 日 /d/

6

7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張五一 20728

年 / 月 / 日

年 /y 月 /m 日 /d

证书编号: 1101015003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3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五一(110101500303)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张五一(110101500303)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03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3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 / 3 / 4

张五一(110101500303)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张五一(110101500303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